**北京十八中初升高科技特长生招生简章**

**一、招生计划及项目**

1、招生计划：8人：城区6人，郊区2人。

2、招生项目：机器人（VEX机器人）4人、航空模型4人

**二、招生范围**

具有北京市普通高中升学资格的学生。

回户籍所在区报考的考生，报考面向全市招生的城区学校，其学籍和户籍须同属城区或者同属于郊区。

**三、报名条件**

1、对科技活动（含学科竞赛）有浓厚的兴趣，具备从事科技活动的创新精神与思维品质、科技态度方法以及相关的科学知识。

2、品学兼优，学习成绩优良。

3、取得过突出科技竞赛（含学科竞赛）成绩者优先。

**四、招生流程**

**1、报名：**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报名时间：5月10日下午13:30—14:30

报名需提交以下材料：

（1）中考报名号

（2）户口本（首页与学生本人页）或身份证

（3）科技活动与竞赛成绩证明材料

（4）报名学生所在初中校的学生证或学生卡

（5）学生本人1寸证件照2张

注意：报名提交的材料和报名填写的信息必须准确无误，如果有虚假或错误信息，则取消录取资格。

**2、校级专业测试**

5月10日下午14:30开始对报名考生进行校级专业测试。

**3、丰台区高中入学科技特长生资格统一测试**

通过校级专业测试的学生需参加丰台区高中入学科技特长生资格统一测试。通过测试的学生获得特长生资格。

区统测时间：5月19日

统一测试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五、录取**

1、通过专业测试的学生，根据专业测试成绩、中考成绩及相关项目的招生名额，按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2、经测试合格的特长生在填报志愿时须将我校普通班专业填报在统一招生第一志愿第一专业栏内,方可以特长生身份被学校录取。

**六、咨询与监督投诉电话**：67638182

**七、注意事项**

由于我校地处方庄小区交通易拥堵地段，学校内不允许机动车进入，请各位家长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工具出行。